

從《台灣民報》社論看日治台灣民權運動中的「中國因素」

中文摘要

本文嘗試梳理《台灣民報》社論篇章中所呈現的各種「中國因素」，並以常民生活各個面向的「小傳統」，與知識菁英思想創造物（《民報社論》）的「大傳統」間的呼應，來呈顯此一「中國因素」的社會基礎。在日本統治台灣三十年之後，也就是 1920 年左右，開始出現台灣島內的政治覺醒（議會設置請願）與文化啟蒙（台灣文化協會的設立）運動，在歐戰後世界各殖民地追求獨立與弱小民族自決的時代風潮下，偕以日治階段所生成的第一代智識份子群體已趨成熟，而逐漸萌芽茁壯、蔚為氣候。對文化母國的歷史情感與生活記憶，揉雜在殖民母國的國家威權與體制教化中，使這個智識份子群體體認到台灣人處境的錯綜複雜，轉而思考出自己獨特的立場與使命。

關鍵字

台灣民報、中國因素、大傳統、小傳統、同化政策

壹 前言

1920 年由台灣知識菁英所創辦的《台灣民報》系列報刊，¹是研究日治時期台灣民權運動的重要史料，因為不論是「台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台灣文化協會」的成立與四處活躍、街庄自治權的爭取，以及要求台灣人與在台灣的日本人應有平等受教權等等行動與議題，無不以該報版面作為言論伸張與運動鼓吹的舞台。而代表報紙言論主張的「社說」（社論）更是反應這些議題的主要窗口。²從這些經常是風發激越的社論中，可以讀出二十世紀初葉的台灣社會，在經歷被殖民初期的動盪之後，開始進入以被殖民現狀為基礎的政治社會改革思考。一次大戰後，隨戰後和談過程所興起的全球殖民地自治、自覺風潮，自然也影響了在殖民教育體制下成長的第一代台灣知識菁英，讓他們在思考台灣社會的前途與走向時，更有機會意識到日本殖民統治下的台灣人，除了在總督集權的既有政治體制之外，還得以期待殖民地自治的可能。對於日本殖民統治所採取的「同化政策」，也出現「同化於文明」但不「同化於民族」的態度與立場（陳培豐，2009）。

這種「同化於文明」但不「同化於民族」的立場，相當明確的貫穿了《台灣民報》相關社論的內容與主張。在政治現實上，社論的撰稿者們承認台灣人是日本國民，並且認同日本的君主立憲為具時代精神的政體，希望日本殖民政府能將

¹ 本文第貳部分將會詳細解釋「系列報刊」的具體指涉。

² 本文所使用的社論材料系根據吳密察與吳瑞雲所編譯的《台灣民報社論》（1992），內容包括《台灣青年》、《台灣》、《台灣民報》，以及發行日刊之前的《台灣新民報》社論。其中《台灣青年》、《台灣》的社論係由日文原文翻譯為中文。為免冗贅，本文在接下來引用此書時，除了第一次引用之外，其餘將只標示頁碼，不再註明出處。

台灣人視為具有同等政治權利的日本國民；但在文化與民族認同上，社論撰稿者們則抱持「台灣人與日本人是不同民族」、文化與風俗殊異的觀點，亦即本論文所欲探討的，在《台灣民報》社論中不時顯現的各種「中國因素」，這些「中國因素」包括：強調台灣人是漢民族、台灣文化是漢文化、殖民政府應該重視漢文教育、日本應該與中國親善、台灣是中日友好的橋梁等等，並且對當時中國的政治社會動態始終保持密切關心。

這些「中國因素」的被突顯，可以簡單地理解為是台灣知識分子對「祖國」文化的嚮往，甚至希望在政治現實上「回歸祖國」；但如果進一步的考察或許可以發現，即使有些知識精英在文化認同上心嚮往之，但在政治現實上不可能「回歸祖國」的狀況下，這種在社論中對漢民族與漢文化的一再強調，亦可以理解為假借一不同於殖民者同化論述之他者的位置，以爭取反抗被殖民之主體意識萌發的空間。

貳 《台灣民報》系列刊物發行的經過與時代背景

《台灣民報》最早之前身《台灣青年》，是 1920 年 1 月 11 日由在歐戰結束後，受民族自決、世界各殖民地要求獨立之風潮衝擊的東京台灣留日學生組織「新民會」所創立的，³一百多頁內容中一半以上係以日文寫就。根據楊肇嘉的評述，以月刊方式發行的《台灣青年》雜誌從一卷二期以後開始出現「民族色彩」，一卷四期就遭到被查禁的命運，後來又陸續遭禁。但該刊在台灣青年學生間廣受歡迎，聲譽鵲起。1921 年改名為《台灣》，已不再侷限以青年讀者為主要訴求，並開始籌設公司（台灣雜誌社）以俾穩定雜誌的財務與經營。《台灣》雜誌共發行了三年 19 本，論調逐漸由抽象的理論，轉向台灣社會的實際問題。

1923 年 4 月 15 日，有感於一個月刊實不足以應付社會各方面的要求，所以在日文為主的《台灣》月刊之外，以中文白話文為主的半月刊《台灣民報》也由台灣雜誌社在日本發行，兩份刊物並行約有一年的時間。⁴半月刊的《台灣民報》一共發行了七期，因 1923 年 9 月 1 日發生東京大地震而中斷發行，1923 年 10 月 15 日又以旬刊面貌復刊。相較於過去的《台灣青年》、《台灣》基本上是知識青年的思想表達機關，《台灣民報》因以淺近白話發行，漸次深入台灣民間。1925 年 7 月 12 日起又改為周刊。1925 年 9 月「台灣雜誌社」改稱「台灣民報社」。該年 8 月，《台灣民報》發行超過一萬份，超過當時日人所發行三大日報中的《台灣新聞》（9,961 份），為此還發行了特刊。1927 年 7 月 16 日，《台灣民報》終於獲准在台灣發行，但仍保持約四分之一的日文版面。《台灣民報》移入島內之際，正是台灣社會運動蓬勃，各種團體組織如雨後春筍之際，包括「台灣文化協會」、「台灣民眾黨」、「台灣農民組合」、「台灣議會期成同盟」，以及各地讀書會、工

³ 雖說是學生組織，但首任會長林獻堂、副會長蔡惠如都不是學生，而是台灣社會上素有名望的富紳。

⁴ 根據楊肇嘉的記載，《台灣民報》在地震後改為旬刊，並將經常被禁的《台灣》雜誌的日文版也移到《台灣民報》一併發行，所以《台灣民報》中約會有三分之一的內容是日文。

友會等，《台灣民報》成為這些團體的代言機關。

當時台灣人口近四百萬，但站在台人立場的言論機關只有《台灣民報》一個，日本在台人口不到二十萬，但有三個官方日報及數家周刊報，因此自從《台灣民報》獲准在台發行，各方就一直希望能改為日刊，為此還於 1929 年 1 月 13 日另外成立了「台灣新民報社」股份有限公司，但由於總督府遲遲不願意發日刊許可，1930 年「台灣新民報社」與原有的「台灣民報社」合併，將《台灣民報》改名為《台灣新民報》，依舊發行周刊。直到 1932 年 1 月 9 日，《台灣新民報》才獲得發行日刊許可，並於 4 月 15 日正式改為日刊，以大型全開報紙發行，仍維持中日文並行，中文內容佔三分之二，日文佔三分之一。⁵綜觀《台灣青年》、《台灣》、《台灣民報》及《台灣新民報》周刊發行階段（1921-1932）的環境變化，除了受前面提到的，在歐戰結束後，全世界各殖民地紛紛起而要求自治與獨立的風潮影響，也與當時受日本教育的台灣知識分子世代已經養成，能夠藉由殖民母國文字語言來進行流暢的思想與意見表達有關。⁶

「台灣文化協會」的設立是這個階段中的另一件大事。就在台灣士紳與留學生團體在東京發起請願運動之後不久，台灣島內也很快興起了在殖民政府下追求人民文化覺醒與政治權力提升的風潮，1921 年 10 月間，在台北的開業醫生蔣渭水以青年學生為主體，同樣由林獻堂領銜，成立了「台灣文化協會」，以舉辦大眾演講、組織讀報社的方式進行活動，目的在醫治台灣人所患的「智識的營養不良症」（黃煌雄，1999：40），提升台灣民眾的文化水準。而在這個階段，不論是對內的文化運動或對外（殖民母國）的政治權力爭取運動，都是以當時也剛剛開始發行不久的《台灣民報》系列報刊，做為觀念倡議與行動鼓吹的最重要基地，從《台灣民報》系列刊物的內容，也可以看出這兩大運動是如何在台灣民間引發迴響，與殖民統治者間又出現了那些衝撞與緊張，而代表刊物立場的「社說」自然具有指標性意義。

本文接下來的部分將試圖呈現，在這對內與對外的兩股文化啟蒙與政治啟蒙的風潮中，來自台灣被殖民前之文化母國---中國---的因素，是否，以及如何發揮影響？並透過《台灣民報》系列社論內容的表達，以及相關作者的「中國經驗」，來發展這部分的觀察與論述。

參 《台灣民報》社論中「中國因素」的呈現

一、在文化上強調台灣是「中華文化嫡流」反對同化於日本

⁵ 以上對於《台灣民報》系列刊物發行經過的介紹，主要根據楊肇嘉的〈台灣新民報小史〉（1968），楊肇嘉是這份報刊核心的參與者之一，除了是重要撰稿人，也是「台灣民報社」董事，以及「台灣新民報社」監事，其附在《楊肇嘉回憶錄》之後作為附錄刊行的〈台灣新民報小史〉，可以說是研究該報刊歷史的第一手材料。

⁶ 1920 年《台灣青年》首度在東京發行時，日本殖民台灣已 25 年，日治後接受教育的第一代知識份子也宣告養成，轉而用得自殖民母國的教育來對抗母國。關於這點，陳培豐曾經指出，這些知識分子創立現代傳播媒體來倡議日本殖民者的反同化思想，他們視日文為一種追求現代化的工具，而不再像他們的上一代那樣拒斥日文（陳培豐，2009：317-319）。

直接從《台灣民報》社論的內容找線索，讀者將不難發現，追尋台灣島民自治，是《台灣民報》系列報刊立論的重要基調與主軸（邱家宜，2014），但在要求實現憲法所賦予的政治權利的同時，《台灣民報》系列報刊的立場卻明顯的拒斥將台灣同化於日本文化。也就是說，在政治上雖然承認台灣是日本帝國領土，也對日本天皇表示尊敬與效忠，但係以新附土之異文化與異民族自居，並不斷強調台灣屬於漢民族，是「中華文化」的嫡流，要求日本殖民者賦予特別立法、特別民選議會，甚至另立一殖民地適用之憲法（同上）。觀諸社論內容，大概可以從三個方面看出這樣的傾向。

1. 強調台灣人是漢民族，風俗文化均與日本不同，反對內地延長政策

《台灣》雜誌第3年第6號（1922.9）社說〈從同化到自治〉中，舉歐洲同化殖民政策失敗的種種前例，指出「凡欲遂行徹底的同化政策，...將成為被治者的苦痛，並進而造成激動被化者民族性的結果」（吳密察、吳瑞雲，1992：46），⁷反對同化政策的立場極為清楚。在第4年第6號（1923.6）中繼續反對標榜一視同仁的「內地延長主義」（p.61）。到了《台灣民報》第1號（1923.4.15），由林呈祿所寫的〈創刊詞〉開宗明義就說：⁸「我們漢族移住於台灣，已經過了有三百多年了」歷經幾番生存競爭而存續，現在怎能甘於被視為劣等？（p.71）《台灣民報》第4號（1923.7.15）社說〈社會改造和我們的使命〉中又說：⁹「我們是有數千年歷史的民族，積弱既久，兼之治於強權之下」，表達出台灣人在民族與文化淵源上都不同於日本的觀點（p.80）。第2卷第4號（1924.3.11）社說〈新時代的植民政策〉中，¹⁰倡議殖民者應將「世界的優秀文化普及於殖民地，並且尊重殖民地固有的文化，使殖民地建設一種有調和的獨特文化」（p.108）。第2卷第17號（1924.9.11）〈歡迎伊澤新總督〉社說中，¹¹期望新總督能放棄同化政策內地延長主義，改行自治主義（p.139）。

在第164號（1927.7.3）社說〈當真是要內地延長嗎〉一文中，繼續反對同化政策，認為台灣與日本風俗種族殊異，日本應對台灣採取自治主義，可以繼續設總督，但必須給人民參政權（pp.441-442）。第169號（1927.8.14）社說〈非設民選議會不可〉，則再度強調台灣與日本不同民族，日本治台應使其自治而不應使其同化，並且在自治原則下貫徹三權分立的立憲法治，鼓吹成立人民普選的自治議會，適時呼應當時正如火如荼進行的「台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pp.451-452）。¹²第192號（1928.1.22）社說〈模範的殖民地自治---加拿大派遣公使〉，仍舊續推民族自治，強調殖民統治成功的要旨，在尊重原住民族心理與文化風俗，並舉英國授予殖民地加拿大很大的自治權，甚至讓其對外派遣公使為例子，呼籲日本

⁷ 以下凡引用《台灣民報社論》一書，將均只標註出處頁碼，不再贅註編譯者。

⁸ 該篇社說署名「慈舟」，而「慈舟」係林呈祿所用之筆名（王詩琅，1991：31）。

⁹ 此文作者署名「炳」，根據楊肇嘉記載，該文作者是炳耀，應該就是該階段《台灣民報》的編輯蔡炳耀（楊肇嘉，1968：417、419）。

¹⁰ 該文署名為「劍」，「劍如」是黃呈聰的號，由於他是《台灣民報》的主編之一（王詩琅，1991：31），因此署名「劍」的文章很可能是黃呈聰所作。

¹¹ 本篇署名（慈），應是「慈舟」林呈祿所作。

¹² 當時請願運動正進行過第八次，該社說刊出時，請願運動團正在籌備第九次請願。

統治者不可忽略此一大勢 (pp.499-500)。

2. 要求重視漢文教育，解禁漢文書報

第 2 卷第 25 號 (1924.12.1) 社說〈獎勵漢文的普及〉一文中強調，¹³為維持東亞和平，促進日華親善，臺人需理解漢文，當局不應壓抑，公學校漢文應該繼續列為必修，並開放漢文書籍、新聞雜誌，使其容易購得 (pp.163-164)。第 59 號 (1925.7.1) 社說〈對於輸入中國書報的台灣海關的無理干涉〉則討論殖民政府禁止中國書報輸入的問題。該文指出：「原來書報是促進文化的最重要工具。況且台灣文化是中國文化的嫡流，所以中國的書報和台灣文化，尤有特別密切的關係。」該文認為，台灣歸入日本版圖已經三十年，但因為中國書籍報紙長期被禁，讓台民無法透過中文進行學習，導致舊文化無法通行，新學術又不能普及，當局若要使台灣文化進步，不應禁止中國書報輸入，否則就坐實了不希望臺灣人民在文化上進步的指責 (p.231)。

第 233 號 (1928.11.4) 社說〈漢文復興運動---實生活的必要使然〉中指出，殖民當局一味要廢止漢文撲滅台灣固有文化，但漢文的使用在台灣社會中根深蒂固，學校教育廢止漢文科，反導至學校教育無法適應現實生活的缺陷，因此應恢復漢文科，放寬漢文書報輸入 (pp.587-588)。第 375 號 (1931.8.1) 社說〈台灣文學的整理和開拓〉，則是罕見的以文學為主題，指出台灣人是漢民族的後裔：「我們的祖先移居斯土地已經有三百年了，在此滄桑變化中，許多台灣文學家們所表現的台灣，真是我們唯一的寶貝。」並一方面呼籲要整理過去的台灣地方文學，一方面更以該報文藝欄台灣青年作家的作品越來越多為可喜，提倡日益蓬勃的新文學創作 (pp.915-916)。

3. 呼籲尊重殖民地民族文化，指出授予自治權是世界趨勢

第 3 卷第 6 號 (1925.1.21) 社說〈尊重殖民地的國民性就不是同化主義了〉中以德國在歐洲的殖民經驗指出，獨逸 (德國) 在波蘭、亞爾莎士 (亞爾薩斯) 等地的同化政策均告失敗，可見尊重殖民地個性才是文明的治理，更何況當時的日本眾議院長江木翰長也支持殖民地自治主義，因此在文中奉勸持同化主義的治台官員們應反省 (p.186)。第 206 號 (1928.4.29) 社說〈外攻內應的地方自治完成運動---總望民眾合力要求〉中，再次強調當時世界上領有殖民地的文明國，均有捨同化而就自治的趨勢，何況日本帝國議會議員已經提案要求台灣及朝鮮自治，議會設置運動已獲各方響應，將來必會成功 (p.529)。

二、對中國動態高度關心並強調台灣居於日、中橋樑的定位

除了對台灣與日本係屬不同民族的文化自覺，以及在政治上追求自治的堅持，《台灣民報》系列報刊做為日本殖民地台灣的漢族人喉舌，對所認為是文化母國---中國的情勢，一直表現出很大的關心。一方面是因為將台灣定位為「日華親善

¹³ 本文署名「錫舟」，是王敏川的筆名 (楊肇嘉，1968：416)。

的橋樑」，另一方面也與若干社說執筆者的「祖國情懷有關」，而當中國與日本出現利益衝突時，該刊的立場便顯得特別的困難。

1.密切注意中國政局發展

《台灣民報》第 5 號（1923.8.1）社說〈中國威脅利誘的政策〉批評當時曹錕賄賂國會的惡行（pp.81-82）。第 152 號（1927.4.10）社說〈中國革命運動的第一目標〉，解釋孫中山開始的聯俄容共政策是要將包括無產階級在內的被壓迫人民團結起來，期待國民黨各派與共產黨發揮革命家胸襟，能真正合作（pp.417-418）。第 209 號（1928.5.20）的〈北伐成功的中國〉社說，指出中國此後重點是在內政與外交問題，認為蔣介石、馮玉祥、閻錫山等北伐有功將領應「知所進退」把治國的工作交給文人（pp.535-536）。第 221 號（1928.8.12）〈中國統一的完成〉社說，對中國終於完成南北統一表示祝賀欣喜，並第一次提到日本在東北的勢力（pp.559-561）。

第 230 號（1928.10.14）出刊時正逢中國國慶（10 月 10 日），該期社說〈中國國慶與中國統一的將來〉指出，中國推翻滿清後兵禍不斷，北伐完成終於可以真正慶祝國慶，認為列強應該要協助中國的統一與發展（pp.581-582），文中所指的「列強」當然也包括台灣的殖民母國日本。第 250 號（1929.3.3）社說〈中國的時局與國民政府的基礎〉觀察到國民黨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內部出現左右之爭，但研判不會影響國府的統治基礎（pp.625-626）。

第 271 號（1929.7.28）社說〈中俄國交斷絕終須和平解決〉針對國府欲收回東北鐵路與俄國衝突導致兩國絕交，研判美國必會介入調解，不致真正開啟戰端（pp.679-681）。第 292 號（1929.12.22）〈中國之現狀與汪蔣的盛衰〉中，針對當時中國內部反蔣（蔣介石）擁汪（汪精衛）的風潮進行了一番評述，文中頌揚汪精衛，貶抑蔣介石，並對汪精衛此番掌權寄予厚望（pp.727-729）。第 317 號（1930.6.14）社說〈中國的時局〉，對於國府北伐完成後，卻發生北伐將領間的勢力之爭，並以「新軍閥」稱呼蔣介石、閻錫山、馮玉祥等人（pp.795-797）。

第 325 號（1930.8.9）社說〈中國三大問題〉指出中國動亂不已讓外交又陷困境，文中繼續之前推崇汪精衛的立場，認為以汪之才智、聲望，欲以黨權控制軍權的努力值得期待（pp.811-812）。第 336 號（1930.10.25）、第 355 號（1931.3.14）社說也都著墨於汪、蔣關係，稱汪為「中國一流政治家」（p.833），蔣則有「憧憬大總統榮位」的企圖心（p.873）。當時（1931 年 2 月 28 日）蔣因為意見不合，竟把立法院長胡漢民給抓了起來，導致國民政府分裂為南京、廣東兩個中央，中國局勢再現混亂，導致蔣介石下野。第 388 號（1931.10.31）社說〈和平統一大局可否成立在蔣一人〉，則似乎已不得不依實力原則，承認蔣介石的力量足以主導中國政局（pp.941-942）。

社說中對中國的局勢雖然持續密切關心，並且不掩藏把中國做為文化母國的情感，但在隨局勢變化憂喜之際，卻又同時顯露出一種局外旁觀的視角，在在都可以看出，殖民地人民同時面對殖民母國與文化母國時的微妙處境，也促使當時

台灣知識階層的思考，呈現出把台灣擺在日本與中國間位置的傾向。

特別值得提出的是 1925 年 3 月孫中山在北平逝世，《台灣民報》第 3 卷第 10 號（1925.4.1）社說〈哭望天涯弔偉人〉對孫中山的辭世表露出極為真摯的情感與極大的哀慟，在證實孫之死訊後「想此刻四萬萬的國民正在哀悼痛哭罷！西望中原，我們也禁不住淚泉怒湧了！」之所以令人如此悲痛，因為他是自由、正義的化身，鼓勵原本任由異民族統治支配的「冷血」漢民族同胞成功反抗（pp.199-201），¹⁴這不免讓人聯想起當時台灣正是在日本異民則統治之下。該篇社說這種「西望中原」的情緒，字裡行間藏滿了對「祖國」不敢聲張的情感。1929 年 6 月 1 日孫中山安葬於南京紫金山，《台灣民報》第 263 號（1929.6.2）社說〈中山先生的奉安〉再度推崇他的高偉人格與三民主義理想，當時中國南北暫時統一，局面漸入佳境，該社說為新興中國感到萬分的欣悅與期待（pp.657-658）。

2. 倡議日、華親善，台灣當橋樑

《台灣民報》社論也一直主張日、華親善，而把台灣擺在兩國友好之橋梁的位置。如同蔣渭水曾經提到他創設文化協會的動機：「台灣人負有做日華親善的使命，日華親善是亞細亞民族聯盟的前提，亞細亞民族聯盟是世界和平的前提，…所以我台灣人有媒介日華親善，以策進亞細亞民族聯盟，招來世界和平的全人類最大幸福的使命就是了。」（黃煌雄，1999：39）

《台灣》雜誌第 4 年第 3 號（1923.3）討論台灣議會設置運動的社說中指出：「台灣與中華利害相關，因此台灣統治乃有內政與外交兩者，…不理解台灣民意者，終將喪失真正統治者的資格」（p.57-58）。在與統治者日本爭取自治權進行討價還價時，把中國也拉進來談，似乎暗示台灣與中國之間未來的各種可能，非常明顯的使出翹翹板兩端的槓桿策略。《台灣民報》第 140 號（1927.1.16）社說〈中國國民政府承認問題〉，則主張日本應該趕快承認北伐即將完成的南方政府（pp.393-394），鼓吹友好積極的對華外交政策。1931 年夏季中國出現大水災，第 380 號（1931.9.7）社說〈籌賑中國水災同胞應當竭力〉，呼籲在日本以鄰邦之誼組織救援之際，「與中國關係尤為密切」的台灣應該盡力捐獻救災，對中國情勢的切身關心溢於言表（pp.925-926）。但當中國與日本的利益出現衝突，台灣的處境便顯得困難。

九一八事變前夕出刊的第 381 號（1931.9.12）社說〈日華國交多事〉似乎已經預見中日衝突即將掀起，文中提到「日本與中國本是同種同文之邦…與歐美諸國，理當更加幾倍的密切親善才是」，但實際上卻相互輕視而埋下衝突，對於日本軍閥氣焰日高表示極度憂慮（pp.927-928）。事變發生後，第 384 號（1931.10.3）社說〈滿蒙爭奪戰〉中已經悲觀指出，由於中國將不會同意與日本共享滿、蒙主權，「日華各執己見，東方終難和平」（pp.933-934）。

台灣是從清朝統治下的中國割讓給日本的，台灣人既不願意在血緣、文化上同化於日本，但必須接受在國籍上是日本人的現實，因此最大的期待便是日、中

¹⁴ 此篇社說為蔣渭水所作（黃煌雄，1999：49）。

關係密切友好，勿啟衝突爭端，台民作為日中親善橋梁自然如魚得水，否則便容易成為夾縫孤兒。¹⁵政治現實上歸於日本、文化情感上認同中國，但由於既不能被殖民統治骨子裡的歧視本質說服，但亦無法寄望於當時軍閥混戰、武夫獨裁的中國政情，日治台灣與中國關係既密切，但又必須保持一定距離，充分顯示當時台灣夾處日、中之間的微妙處境。中國北伐統一之後，《台灣民報》對中國局勢的關心越來越密、越來越強，但隨著日本積極進入中國東北與滿州，與中國的衝突越來越嚴重，日中親善的期待終如鏡花水月，不可企及。

肆 日治時期台灣知識分子的「中國情結」

一、「六三法撤廢運動」與「台灣議會請願運動」的分歧

在本文第三節中曾引述《台灣民報》諸多隱含「中國因素」的社論篇章，這些社論僅有少部分署名，大部分都不具名。但即使從僅有少數署名（筆名）的社論篇章中也可以看出，這些字裡行間的「中國因素」，應與作者們的「中國經驗」或者「中國情結」不無關連。因此要探討這些社論所呈現的「中國因素」，不能不理解在背後撰寫社論的知識份子群體所曾經有過的「中國經驗」與所懷抱的「中國情結」。這種潛藏在底層的集體「中國情結」，從 1920 年代初期日治台灣民權運動一開始的階段就已經表現出來，並表現在對於撤廢六三法議題的辯論上。

當時台灣總督根據「六三法」集行政、司法、立法權於一身，¹⁶為追求與日本帝國其他地區人民依憲法享受一樣的權利與待遇，在東京的台灣留學生乃發起「六三法撤廢運動」。此一訴求明顯合乎近代民主政治的平權原則，但撤廢六三法旨在將台灣完全納入日本的政治體制中，徹底成為日本的一個一般的行政區，這種結果則並不是另一派留學生所樂見。反對撤廢六三法的一派留學生認為，如果以撤廢「六三法」為政治運動實際目標，未來雖然或可達到平權目標，但將形同承認日本對台灣的「同化主義」，因此轉而主張以維持總督治理下的「自治主義」，要求設置民選議會做為運動目標，幾經辯論而逐漸獲得大多數人的支持（周婉窈，1989：32-35），這是後來「六三法撤廢運動」為「台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所取代的關鍵。台灣留日學生爭取民權運動的重心，由「六三法撤廢運動」轉向「台灣議會請願運動」，可以說是日治時期台灣知識分子懷抱民族主義之「中國情結」的具體展現。

反對「六三法撤廢運動」的一派留學生，以當時就讀明治大學的林呈祿（1886-1968）為代表，如果以日本學者若林正文的分類法，林呈祿可以歸入日治台灣知識份子中的「待機派」。若林正文把台灣在日治時期對殖民者的抵抗行動分為「祖國派」、「待機派」、「台灣革命派」三種概念類型（台灣史日文史料典

¹⁵ 這種「孤兒意識」後來明確的表現在吳濁流的小說《亞細亞的孤兒》中。

¹⁶ 「六三法」是日本佔領台灣之初的明治二十九年（1896）3月31日所頒布的第六十三號法律，主要是賦予台灣總督立法權，當時帝國議會通過此法時，規定每三年必須檢討是否延長，但 1921 年卻將「六三法」重新以第三號法案公布施行，將期限刪除，等於讓總督的集權無限期的展延。（楊肇嘉，1968a：197）

籍研讀會，2001：172)。辛亥革命成功後，選擇回歸中國認同的知識份子，是所謂的「祖國派」；在期待祖國（中國）強大短期內尚不可得，只好暫時等待的則接近「待機派」。他認為，經常在《台灣民報》上發表言論（包括以筆名「劍如」發表社論）的黃呈聰（1986-1963）就是「祖國派」傾向強烈的人物，其言論亦不時流露出「待機」的意味（同上：176；若林正文，2004）。而曾經前往中國求發展受挫，後來成為《台灣民報》系列報刊要角的林呈祿，則是「待機派」的代表性人物。另一位《台灣民報》要角，同時也是「台灣文化協會」與「台灣民眾黨」靈魂人物的蔣渭水（1891-1931），對孫中山與三民主義推崇備至，相較於前兩者對農民與工人較多同情，又兼具前述「台灣人之特殊使命」這樣的概念（黃煌雄，1999），可以說是介於「待機派」與「台灣革命派」之間。對於這幾位關鍵人物的相關經歷與事蹟，下文將再分別敘述。¹⁷

二、日治台灣知識分子的「中國經驗」與「中國情結」

不論是「祖國派」、「待機派」還是「台灣革命派」，從黃呈聰、林呈祿、蔣渭水等人的生平經歷中，不難看出這些日治時期台灣知識份子們，透過實際或想像而來的「中國經驗」，所呈顯的「中國情結」。

1. 林呈祿

林呈祿在他晚年所做的口述歷史中曾經提到，自己在總督府國語學校畢業之後，通過普通文官考試，成為第一個在法院任職書記官的台灣人。自己雖然位列受尊敬的文官，但是他對殖民歧視相當不滿，一心想要前往辛亥革命後的祖國（中國）服務，因此透過到台灣考察司法的湖南省長譚延闓之參謀長蕭仲祈的引介，而於1916年（民國五年）從日本明治大學完成學業後即前往北京，隔年獲聘為湖南省立政治研究所教授，兼湖南省立統計講習所主任教授。但不久湖南發生政變，譚延闓下台，他只好辭職並先前往日本「待機」，希望有機會再去中國發展（王詩琅，1991：26-27）。後來雖然沒有機會再前往中國，但他的中國認同從他為《台灣民報》所寫的社論中仍可以清楚看出。¹⁸

2. 黃呈聰

曾在《台灣民報》上以筆名「劍如」發表社論的黃呈聰是另一個懷有祖國情結的日治時期台灣知識份子。1907年黃呈聰總督府國語學校實業部畢業後經商有成，1917年負笈日本早稻田大學政治經濟科，1922年6月間，與早到年同窗黃朝琴同遊中國，見識到五四運動後中國推行白話文運動的成效，回台後便力倡白話文運動的重要性（鄧慧恩，2012：29）。在1923年1月，他在《台灣》第4

¹⁷ 林呈祿、黃呈聰、蔣渭水都是最早參與《台灣民報》系列報刊工作的人，1923年4月《台灣民報》在台發行創刊號，黃呈聰就是發行人兼編集主任（若林正文，2004：156），到其1925年前往中國為止，黃呈聰文章在版面上受重視的程度，僅次於主筆林呈祿（若林正文，2004：157）。而蔣渭水則是在1923年6月組織「台灣雜誌社」階段就已經出資擔任董事（楊肇嘉，1968：411）。

¹⁸ 參見註8，註11。

年第 1 號發表了〈論普及白話文的新使命〉的 9000 字長文，將推廣有別於舊有漢文的白話文，視為對台灣人民文化與政治啟蒙的利器，成為往後張我軍等人所發動的新文學運動的先聲（若林正丈，2004a：159）。

黃呈聰在該文中指出：「我們台灣的文化，從前也是從中國的文化而來，就做現在社會的基礎，不論風俗人情社會的制度都是一樣，如語言的方面聲音雖然是有多少的差異卻也極接近，然而語根和語法的排列，以及一般言語的系統，大概都是一樣，比學日本的話更是容易了。...這是怎樣呢？中國就是我們的祖國，我們未歸日本以前是構成中國的一部分，和中國的交通很密接，不論中國發生什麼事情很容易傳到台灣，若就文化而言，中國是母國我們是子，母子生活的關係情濃不待我多說，大家心裡已經明白了。」（黃呈聰，1923：17）把中國文化與台灣文化比喻為母子，其中的文化認同指向不言可喻。他在文中又建議應該以中國的白話文來代替台灣話的白話，因為台灣話：「使用的區域太少，只有台灣和廈門、泉州、漳州附近的地方而已，...我們台灣不是一個獨立的國家，背後沒有一個大勢力的文字來幫助我們保存我們的文字，不久便就受他方面有勢力的文字來打消我們的文字了，...所以不如再多加一點功夫，研究中國的白話，漸漸接近他，將來就會變做一樣，那就不但我們的範圍擴大到中國的地方，就是有心到中國不論做什麼事也是很方便。」（同上：20-21）他希望藉普及中國白話文來抵抗日本文化及語言文字，希望建立起「與中國聯繫的」台灣語言及文化（若林正丈，2004a：159）。

3. 蔣渭水

蔣渭水是台灣日治時期知識分子對中國懷抱熱情與憧憬的代表人物，他的中國經驗與相關事蹟更是具戲劇性而色彩鮮明。他在就讀醫學校時，因為熱烈推崇孫中山推反滿清建立中華民國，對稱帝的袁世凱深惡痛絕，曾經與同學密謀刺殺袁世凱，還真的推派翁俊明與杜聰明兩位同學潛赴北京著手進行，雖然並未成事，但其儕輩之熱情與勇氣令人印象深刻（黃煌雄，1999：202）。當時醫學校的同學曾經發動捐款資助中國革命，募款總金額為五千圓，而蔣渭水非常熱心奔走，一個人就募到一千八百元，讓其他募款委員吃驚不已（黃煌雄，1999：202）。

他在有名的〈臨床講義〉中，為「台灣島」寫診斷書，在「遺傳」一欄上寫明：「明顯地具有黃帝、周公、孔子、孟子等血統」，但因患有「智識營養不良症」而必須連續二十年施以「最大量」的各種體制內外教育（同上：203-205）。「治警事件」後他被捕入獄，在法庭答辯時曾說：「以中華民族作日本國民的台灣人，...無論怎樣豹變自在，做了日本國民，便隨即變成日本民族，台灣人明白地是中華民族，即漢民族的事，不論什麼人都不能否認的事實。」（同上：205）他的哲嗣蔣松輝曾經談起，蔣渭水在正式開會或照相場合喜歡穿中式長袍，他開的「文化書局」專門賣中國名著，而由他催生的「台灣工友總聯盟」之組織皆以南京總工會為藍本，連他創的「台灣民眾黨」也處處師法孫中山的中國國民黨（同上：206）

他畢生景仰孫中山，前面提到過孫中山去世時，他在《台灣民報》社說上寫

了「哭望天涯悼偉人」一文（參見註 14），對孫的離世表達了極度的哀痛與孺慕之情，令讀者為之動容。根據黃煌雄的研究，他在 1924 年 2 月到 1926 年 12 月的兩年多之間，就為《台灣民報》寫了五十幾篇與中國有關的評論（黃煌雄，1999：48-53）。除了悼念孫中山的一篇，在另一篇〈中國北伐軍的意義〉（《台灣民報》第 125 號，1926.10.3）中，他分析當時中國各派武裝勢力，認為南方蔣介石的軍隊是有主義的，遠勝封建派的專制主義，而北方馮玉祥則具有共和理想，因此認為南蔣、北馮是屬於民主派的軍閥，並將中國的黎明寄望於民主派武裝力量的勝利，也支持日本對當時戰局所採取的不介入態度（pp.363-364）。

除了上述三位可考察的社論撰稿者，雖不直接撰寫社論，但也直接參與《台灣民報》社務與編務，並長期撰稿，而成為《台灣民報》版面上「中國因素」傳遞者的，還包括台灣日治時期新舊文學論戰的點火人張我軍（1902-1955）。

4. 張我軍

張我軍出身寒微，板橋公學校畢業之後先在鞋店當學徒，後進入剛成立的新高銀行擔任工友，晚上到成淵學校補習數學與中學課程，假日則隨大稻埕劍樓書坊趙一山秀才學習詩詞古文。1921 年他前往廈門新高銀行任職，開始了他的中國之旅。1923 年中銀行結束營業，他在年末前往上海，當時正逢台灣島內因為發生「治警事件」。1924 年初，他在上海參加「上海台灣青年會」所舉行的「上海台灣人大會」，嚴詞譴責內田總督暴政，受推舉為執行委員。但同年投考北京大學未果，1926 年他考入私立中國大學，後轉入北京師範大學，成為第一個在中國拿到國文系學位的台灣人。1926 年間，他在北京拜會心儀已久的魯迅，還帶了四本《台灣民報》給他。

之所以送給魯迅《台灣民報》，是因為張我軍早在 1924 年第二次赴北京讀書之前，就擔任過《台灣民報》的編輯，並且在此之前就開始在該報發表新體詩，以及文學評論。他跟黃呈聰一樣，在中國受到五四之後白話文運動的影響，因此開始力倡台灣文學改革。1924 年他在《台灣民報》第 2 卷第 8 號發表〈致台灣青年的一封信〉大力抨擊台灣舊文學；同年十一月，他剛進入《台灣民報》擔任編輯，又發表〈糟糕的台灣文學界〉，更具體的批評當時台灣的舊詩社與舊詩人，引發連雅堂等人的反擊，揭開日治時期第一次台灣新舊文學論戰的序幕。¹⁹

1925 年 1 月，他在《台灣民報》第 3 卷第 1 號發表〈請合力拆下這座敗草穢中的破舊殿堂〉，文中一方面抨擊台灣的舊文學，同時也充分表現對中國文學的認同：「台灣的文學是中國文學的一支流。本流發生了甚麼影響、變遷，則支流也自然而然的隨之而影響、變遷，這是必然的道理。」雖然中國白話文運動所依據的北京話並非當時台灣社會上通行的語言，因此要以「我手寫我口」的道理來推廣白話中文並不容易，張我軍仍積極的引介中國白話文運動中胡適、陳獨秀等人的文學主張。他甚至在接下來〈新文學運動的意義〉（張我軍，1993b）一文

¹⁹根據翁聖峰的研究，台灣日治時期共有四次「新舊文學論戰」，張我軍所掀起的是最早的一次（翁聖峰，2007）。

中，直接建議以中國的國語（北京話）取代沒有書寫文字的台灣話，其「中國情結」可謂根深柢固。²⁰

伍 與台灣民間社會的表裏呼應

一、「大傳統」與「小傳統」概念

美國人類學家雷德斐（Robert Redfield）在 1950 年代研究拉丁美洲社會，提出著名的「大傳統」與「小傳統」概念，來分別指稱社會中少數有思考能力的上層人士所創造的傳統，與大多數不識字的農民在生活中發展出來的傳統（Redfield, 1956）。史學家余英時也曾經引用雷德斐的這個概念，來解釋中國社會中的知識菁英思想活動與一般社會大眾生活間的相互滲透與連動。（余英時，1982：11）他並且認為，雷德斐研究的是受過西班牙殖民統治的地區，上層下層文化之間的距離還比較大，中國社會上、下層傳統的關係較之更為密切，也因此讓中國文化傳統表現出一種獨特的穩定性（同上：13）。日治時期的台灣則是一個受殖民統治的前中國社會，因此不論就其原始脈絡或轉用脈絡來說，都頗合適導入「大傳統」與「小傳統」這組概念，來理解知識菁英理念與一般社會大眾之文化生活間的交互作用。

前文已經提到，由於日本殖民政府有系統地透過公學校教育系統推動日語教育，並漸進式的緊縮漢文教育，到了 1920 年代初期，漢文（中文）的普及性已降低到讓《台灣民報》社論發出憂心之論。²¹但在人民的日常生活中，漢文化的影響依然顯現出相當的韌性，透過考察日治時期台灣常民生活中的各個面向，不難發現，前文所鋪陳的，由知識菁英們所撰寫的《台灣民報》社論中所呈顯的「中國情結」或中國認同，並非少數知識菁英的憑空想像、議論，而是有一定社會基礎的。接下來將會從當時人們日常生活的休閒娛樂活動，以及與歲時祭儀相關的宗教節慶中，來觀察這種「大傳統」與「小傳統」間的上下呼應。

二、中國劇團常態演出、中國電影大受歡迎

日治時期統治者雖然大力推動「國語」（日語）教育，但台灣民間仍繼續流行看以京戲為大宗的中國各地傳統劇種，許多中國來的戲班子在台灣各地大受歡迎。學者徐亞湘根據當年刊載於《台灣日日新報》與《台南新報》上的相關資料發現，從日治初期到 1937 年中日戰爭開打前，共有超過十二個不同劇種、六十個以上的中國戲班來台正式賣票公演，演出地點北起基隆，南到高雄，除了大都市，也遍及淡水、桃園、中壢、新竹、鹿港、豐原、大甲、彰化、朴子、鹽水、宜蘭、羅東等中型都市（徐亞湘，2000：241-245），由於京戲廣受歡迎，除了上海京班經常來台演出，台灣本地京班、票房也紛紛成立（徐亞湘，2006：66），看中國戲似乎成為台灣城居民眾日常娛樂中的重要元素。分析中國戲在台灣受歡

²⁰關於張我軍生平的介紹，參見林慶彰主編的《日治時期台灣知識分子在中國》，頁 88-103。

²¹參見本文第三節第一部分第 2 點。

迎的原因，徐亞湘認為，這是因為雖然日本殖民者與對台民積極實施同化政策，但台灣人在「文化認同」上依然歸屬於中國文化（徐亞湘，2000：64）。除了中國傳統戲曲盛行不衰，當時剛發展出來的新形態娛樂---電影，也成為中國新舊文化向台灣輸入及發揮影響的另一途徑，甚至與當時已經萌芽的島內民權運動相呼應。

日本自從明治維新時期自西方輸入電影技術後，境內電影工業迅速發展，1925年起產量甚至高居世界第一，盛況並持續到1950年代中期。做為日本殖民地的台灣，當然也大量輸入日本電影，1927年之後，台灣每年輸入日片皆達千部以上（葉龍彥，1998：208），但在輸入日本電影之外，也有以美國片為主的西洋片，以及在1937年中日戰爭爆發之後即被禁制進口，經常大受觀眾歡迎的中國片。最著名的像是《火燒紅蓮寺》、《漁光曲》、《關東大俠》等，雖不斷重複映演，仍然場場客滿（同上：289），是經歷日據階段台灣人的共同記憶。默片階段的電影映演，必須搭配解說者旁白，在日治時期的台灣，稱呼擔任這種工作的人為「辯士」，辯士的臨場解說讓無聲電影變得有色也有聲，辯士除了口才，也必須有一定文化素養，才能充分掌握劇情及背景，技巧高超者能讓觀眾隨著劇情跌宕起伏、或哭或笑，很多觀眾甚至會因為喜歡辯士的解說而進入戲院。

研究日治時期台灣電影史的三澤真美惠指出，不論是日本片或中國片，經過辯士用本地方言（通常是台語）進行的臨場解說，都會產生一種「臨場式本土化」，即使在電影進入有聲階段後，觀眾仍繼續仰賴辯士，因為日本電影、或日文字幕的歐美電影固然需要辯士解說，即使上海拍的中國電影，因為說的是北京話，台灣的觀眾還是得仰賴辯士的轉譯才能理解劇情。三澤甚至認為，這種觀影情境的「臨場式本土化」是日治時期台灣電影接受情況的特徵（三澤真美惠，2012：96-97），「是那些未必會直接表現在抗日行動上，屬於大眾的微弱民族主張，反應在娛樂接受狀況時所呈現的樣貌」（同上：97-98）。日治時期台灣的辯士，不但是優秀的演員，也是社會教育的教師、文化知識的啟蒙者，有時甚至站上文化抗爭的位置（葉龍彥，1998：320）。

辯士扮演文化抗爭者的角色，最常出現在當時「台灣文化協會」所組織的電影放映隊放電影的場子裡。與《台灣民報》人事與組織均互為表裡的「台灣文化協會」，²²曾經組織電影放映隊「美台團」，巡迴全台各地播放廉價電影，該團最初是由文化協會常務理事蔡培火移用母親的祝壽款所成立，1926年4月在台南第一次放映即造成轟動，《台灣民報》還為此做了報導，認為是因為民眾求知若渴，加上文化協會的活動廣獲認同（《台灣民報》，1926），接著並成立第二隊、第三隊，由於文化協會旨在啟迪民智，因此「美台團」不只在城市地區放映，也巡迴於農村小鄉鎮之間（同上：136-137）。辯士們用台語解說劇情，往往涉及時政或暗諷日本統治者，而引起全場叫好，甚至在電影放映完畢後，再登台進行相

²² 本文所列舉的《台灣民報》要角林呈祿、黃呈聰、蔣渭水、黃旺成，同時也都是「台灣文化協會」的重要人物，蔣渭水更是協會的實質創立者，他所開設的大安醫院（台北延平北路一帶），同時也是《台灣民報》的發行所。

當有感染力與煽動性的演說，葉龍彥稱這種現象為「辯士武裝化」(同上：191)。

除了由辯士轉譯電影情節對觀眾的影響力讓統治者擔心，數量遠低於日片甚至比歐美電影還少的中國電影，一直被殖民當局視為管理上的一大麻煩。因為來自中國的電影在台灣社會人氣高漲，被殖民當局認為是對殖民母國的反抗心理，及中國民族認同。最明顯的例子是 1928 年蔣介石與宋美齡結婚典禮影片在台上映時，觀眾為之風靡，是中國電影對殖民權力的官方民族主義足以形成挑戰的象徵場景(三澤真美惠，2012：88)。當時《台灣民報》還以此現象，在版面上趁機重申其醫管所主張的，反對同化政策的立場：「足見民族心理不同，對於趣味娛樂自然不能一樣，同化政策之不可行，於影戲的嗜好之不同，也是以充分證明其誤謬。」(《台灣民報》，1928)。中國電影的放映，在廣義上與台灣抗日民族運動的種種活動相連，而殖民者對中國電影特別懷抱警戒的原因，在於他們從中國電影廣受歡迎的現象中，感受到台灣人對中國的民族認同感(三澤真美惠，2012：89)。

三、通俗小說中所隱含的中國元素

除了雅俗共賞的看戲與看電影，閱讀小說，是識字的台灣民眾日常進行的休閒活動之一。日治時期在台灣民間流行的通俗讀物中，有一大部分是以類似章回小說體的舊體漢文所寫的武俠小說。從這類漢文小說的盛行，也可以看出台灣民間社會在日本殖民統治下繼續接引漢文化的另一面向。

當時的漢文武俠小說，最常以在報紙版面刊載的方式接觸讀者，其表現空間的多寡，係隨著漢文使用場域的有無而起伏。1905 年台灣日日新報社「開始發行《漢文台灣日日新報》，到 1911 年該報停刊之前，刊載過由謝雪漁、佩雁、李逸濤等人所創作的〈陣中奇緣〉、〈萍水奇蹤〉、〈兒女英雄〉等小說，是日治初期台灣漢文發展的一個高峰(林以衡，2009：50)。雖然日本殖民政府在 1922 年已將公學校的漢文科由必修改為選修，但漢文書籍的閱讀市場並未萎縮，甚至在 1930 年以後，因為《三六九小報》、《風月報》等通俗報刊的發行，而造成另一波的流行(同上：51)。雖然如前述的，張我軍、黃呈聰等知識精英在 1920 年代初期，就已經在《台灣民報》上倡議以新體中文(白話文)取代舊體中文，但這些「大傳統」上的創新，當時顯然尚未真正向下滲透到「小傳統」中，類似口語文言或章回小說的寫作筆法，仍為當時受過漢文教育的小說創作者們所最熟悉而擅用的表現形式，甚至在翻譯〈塚原左門〉、〈塚原卜傳〉等以日本劍客為主角的小說時，使用的也是口語文言文(同上：93-96)。

除了台灣本地作家的作品在漢文報刊上持續刊載，來自中國的通俗小說，也透過當時嘉義黃茂盛所經營之「蘭記書局」的行銷而不斷流入台灣民間。根據柳書琴的研究，1930 年代，「蘭記書局」在《三六九小報》發行的五年之間，持續於顯著版面刊登從中國進口的通俗小說的廣告，是該報發行期間最頻繁、顯著的廣告(柳書琴，2004：45)。從「蘭記書局」所發行的〈圖書目錄〉，可以看到這些中國武俠小說包括：《俠女殺仇記》、《紅閨大俠》、《俠女懺仇記》、《奇俠精忠

傳》、《乾隆劍俠奇觀》、《關東女馬賊》、《清代劍俠奇觀》、《飛行劍俠》、《神劍奇俠傳》等等，不只是中國民國時期的武俠小說，也包括更早期的文言小說（林以衡，2009：227）。由於刊登廣告是市場行銷的主流手段，必須負擔一定成本，「蘭記」持續刊登廣告的做法，表示這些中國進口的書籍，在當時台灣社會應該具有一定的市場與閱讀人口。

不過到了 1930 年代之後，這批受過漢文化薰陶的台灣文人們，透過「俠敘事」所重建的中國記憶與隱含的中國認同似乎有逐漸褪色的跡象，一個顯著的例子，是謝雪漁在 1937 年後在《風月報》上所刊載的長篇小說〈日華英雌傳〉，小說中藉由文化上的淵源與混合來闡發日華親善的觀點，代表日治台灣之「俠敘事」書寫與殖民統治的妥協（同上：251-253）。值得注意的是，這種搖擺於中國／日本兩個文化、政治認同的俠敘事，轉而發展出一種以台灣為主的書寫策略，進而塑造出〈武術餘聞〉中的「甘鳳池」、〈狀元神射〉中的「王狀元」、〈棄文就武〉中的「顏鳴皋」，以及〈開元異僧〉中的和尚等角色，以及仍與中國背景具有聯繫，但卻多了許多與台灣相關情節的作品，例如〈台灣奇俠傳〉、〈鯤島逸史〉等，雖保留中國記憶，但卻是以台灣為中心的行俠仗義、打抱不平的故事（同上：255-256）。關於此一轉折的相關意義，下文將會有進一步的闡釋。

四、宗教祭儀的民間傳統

在常民生活的休閒娛樂之外，具有宗教意義的神靈與祖先崇拜活動，與一個社會的文化認同有著密不可分的關連。學者邱坤良指出，台灣日治時期，除中日戰爭爆發後的「皇民化運動」階段，殖民政府對於台灣的民間傳統風俗基本上採取寬容的政策，作為民間信仰中心的各地寺廟之宗教活動未受壓制，各地方的宗教祭典、節令活動、演戲活動都照常舉行，使得原本台灣民間社會的漢文化傳統能繼續傳承延續。他並舉出日本治台初期，樺山總督認為台灣既有之廟宮寺院為「義德之標準」、「秩序之淵源」，為治民保安之不可或缺，因此要求日軍，即使不得已而暫時佔用廟宇，亦不得破壞神像、散亂神器，來證明此一統治原則（邱坤良，1992：36）。

證諸事實的發展，這種初期的寬容政策並非沒有起伏轉折。台灣民間社會「敬天」、「崇祖」的思想與日本的天皇思想雖未必衝突，但因為其與漢文化存在深刻聯繫，對統治者不無威脅，因此殖民當局除頒佈「社寺建立廢合規則」並在總督府民政部下成立社寺課，對既有宗教組織進行管理，「西來庵事件」發生後，²³更策動成立「南瀛佛教會」、「台灣佛教龍華會」等日本佛教推廣組織，希望把台灣佛教吸納入日本的佛教宗派中，斬斷與中國的關係。1936 年「皇民化運動」前夕，又推行「寺廟整理運動」，試圖掃除舊慣信仰中的中國性，培養皇國精神，建立尊皇（日本天皇）思想（蔡蕙頻，2009：126-128）。但是舊有宗教與祭祀的

²³ 「西來庵事件」是發生在 1915 年的抗日武裝事件，由不滿日本人統治的余清芳等人發起，抗爭持續近一年，因此被捕者近兩千人，被處死或死於獄中者達四百多人，因為此反抗運動係與台南玉井地區的王爺信仰結合，因此引起日方對宗教活動更大戒心。

種種慣習依舊強韌，蔡錦堂認為，這與日本治台早期民政長官後藤新平基於其對殖民政策的立場所採取的「舊慣溫存」的策略有關（蔡錦堂，1992：13）。結果如矢內原忠雄所觀察到的：「日本佔領台灣的結果，雖在政治、資本及教育上，壓倒並驅逐了台灣原來的勢力及外國的勢力；惟有關於宗教，日本人的活動不甚振奮；對於台灣人原來的寺廟信仰及外國基督教宣教師的傳道幾乎完全不能染指。」（矢內原忠雄，1985：154）這讓日治時期台灣民間的宗教性生活中，原有的漢文化因子能繼續保存下來。

不論是從看戲、看電影、閱讀通俗小說等常民生活的休閒娛樂中，或者舊傳統顯得極具韌性的歲時宗教祭儀中，都可以看到各種「中國因素」在這些「小傳統」的場域，與隱含在知識菁英所撰寫之《台灣民報》社論這類「大傳統」間的相互呼應。《台灣民報》社論做為日治時期台灣社會各種民權運動的最重要言論平台，其社論內容中所隱含的「中國因素」，除了存在於撰稿的知識菁英的思想意識之間，同時也可以在台民間社會找到相呼應的線索。

陸 在夾縫中自處：「中國因素」做為追求主體性的策略（代結語）

本文嘗試梳理《台灣民報》社論篇章中所呈現的各種「中國因素」，並以常民生活各個面向的「小傳統」，與知識菁英思想創造物（《民報社論》）的「大傳統」間的呼應，來呈顯此一「中國因素」的社會基礎。但在前述各種資料的梳理中也可以看出，這些強調台灣與中國的血緣、文化聯繫的「中國因素」，在各個面向上，雖具有一定程度的文化認同指向意味，但另一方面也經常以一種對抗殖民統治之盾牌的姿態出現在言說與論述之中。

例如蔣渭水對台灣做為漢人社會被日本殖民所應自處的位置有如下的詮釋：「我要感謝神明，使我生做台灣人，因為台灣人把握世界和平的鎖鑰。世界和平的第一關門，是東洋的和平，以中華民族做日本國民的台灣人，應具有做日華親善楔子的使命。依著台灣人遂行這使命，東洋的和平才能確保，世界人類的幸福，才能完成。」（黃煌雄，1999：39）另外，在《民報》發行五周年特刊上，他也撰文說明文化協會創立的動機：「台灣人負有座日華親善的使命，日華親善是亞細亞民族聯盟的前提，亞細亞民族聯盟是世界和平的前提，世界和平是人類的最大幸福，又是全人類的最大願望，所以我台灣人有媒介日華親善，以策進亞細亞民族聯盟，招來世界和平的全人類最大幸福的使命就是了。」（同上）

從他對孫中山的崇拜與對中國文化的認同來看，蔣渭水是一位中國民族主義者殆無疑義。但在日本統治台灣三十年之後，也就是 1920 年左右，開始出現台灣島內的政治覺醒（議會設置請願）與文化啟蒙（台灣文化協會的設立）運動，在歐戰後世界各殖民地追求獨立與弱小民族自決的時代風潮下，偕以日治階段所生成的第一代智識份子群體已趨成熟，而逐漸萌芽茁壯、蔚為氣候。對文化母國的歷史情感與生活記憶，揉雜在殖民母國的國家威權與體制教化中，使這個智識份子群體體認到台灣人處境的錯綜複雜，轉而思考出自己獨特的立場與使命。進

而以自居於介乎日本與中國之間的橋樑角色，試圖在日、中之間維持一種等距、微妙的平衡關係，並以此為籌碼，在日本帝國體制下，追求政治自主與文化獨立。雖然夾處兩者之間，但既無法完全心向日本，也不能實際回歸中國，使台灣的知識階層不得不開始思考包括殖民地高度自治等其他可能性。

這種透過緊守「中國因素」來抵抗殖民者的同化壓力，成為台灣民權運動中的一個重要策略思考，也充分表現在本文所整理爬梳的《民報社論》內容中。蔣渭水與他的《台灣民報》及「文化協會」同儕們，被迫周旋在文化祖國與殖民母國之間，在此夾縫中去追求台灣的生存與發展，也因此為台灣的主體性思考揭開序幕。

參考資料

- 三澤真美惠（著）李文卿、許時嘉（譯）（2012）。《在「帝國」與「祖國」的夾縫間---日治時期台灣電影人的交涉與跨境》。台北：國立台灣大學。
- 王詩琅（1991）。〈林呈祿先生訪問記錄〉，《近現代台灣口述歷史》（黃富三、陳俐甫編），頁 21-69。台北：林本源中華文化教育基金會、台灣大學歷史系。
- 王世慶（1991）。〈黃旺成先生訪問紀錄〉，《近現代台灣口述歷史》（黃富三、陳俐甫編），頁 21-69。台北：林本源中華文化教育基金會、台灣大學歷史系。
- 台灣史日文史料典籍研讀會（2007）。《台灣抗日運動史研究》。台北：播種者。（原著若林正文〔2001〕。《台灣抗日運動史研究》。東京：研文。）
- 《台灣民報》（1926.4.25）。〈文協活動寫真隊〉（第 102 號，頁 5）。
- 《台灣民報》（1928.5.13）。〈中國影戲大好評 蔣宋結婚的人氣〉（第 208 號，頁 7）。
- 矢內原忠雄著、周憲文譯（1985）。《日本帝國主義下之台灣》。台北：帕米爾。
- 余英時（1982）。〈從史學看傳統〉，《史學與傳統》，頁 1-17。台北：時報。
- 周婉窈（1989）。《日據時代的台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台北：自立晚報。
- 邱坤良（1992）。《舊劇與新劇---日治時期台灣戲劇之研究（1895-1945）》。台北：自立晚報。
- 邱家宜（2014）。The Reflections under ‘Assimilation Policy’: Decipher the ‘Subjectivity’ of Japan colonized Taiwanese Intelligentsia from the Editorials of ‘Taiwan Min Bao’, Paper presented at the panel of “Cross-Cultural Contact and Colonialism: Taiwan and Manchuria under Japanese Control,” the Eighth Asian Studies Conference Japan (ASCJ 2014), Sophia University, Tokyo, Japan, June 21-22, 2014.
- 吳密察、吳瑞雲（編譯）（1992）。《台灣民報社論》。台北：稻鄉。
- 林慶彰（主編）（2004）。《日治時期台灣知識分子在中國》，台北市：台北市文獻會。
- 林以衡（2009）。《日治時期台灣漢文俠敘事的階段性發展及其文化意涵---以報刊作品為考察對象》。台北：國立編譯館。

- 林慶彰（主編）（2004）。《日治時期台灣知識分子在中國》，台北市：台北市文獻會。
- 林以衡（2009）。《日治時期台灣漢文俠敘事的階段性發展及其文化意涵---以報刊作品為考察對象》。台北：國立編譯館。
- 若林正文（何義麟譯）（2004）。〈黃呈聰抱持「待機」之意涵---日本統治下台灣知識分子的抗日民族思想〉，《台灣風物》54(3): 137-170。
- 若林正文（何義麟譯）（2004a）。〈黃呈聰抱持「待機」之意涵---日本統治下台灣知識分子的抗日民族思想〉（下），《台灣風物》54(4): 133-171。
- 徐亞湘（2000）。《日治時期中國戲班在台灣》。台北：南天。
- 徐亞湘（2006）。《日治時期台灣戲曲史論---現代化作用下的劇種與劇場》。台北：南天。
- 翁聖峰（2007）。《日據時期台灣新舊文學論爭新探》，台北：國立編譯館編，五南出版社印。
- 柳書琴（2004）。〈通俗作為一種位置：《三六九小報》與 1930 年代台灣的讀者市場〉，《中外文學》第 319 期。
- 黃煌雄（1999）。《蔣渭水傳》。台北：前衛。
- 黃呈聰（1923）。〈論普及白話文的新使命〉，《台灣》第 4 年第 1 號，頁 12-24。
- 張我軍（1924）。〈致台灣青年的一封信〉，《台灣民報》第 2 卷第 8 號。
- 張我軍（1993）。〈糟糕的台灣文學界〉，《張我軍評論集》，頁 6。台北縣：台北縣立文化中心。
- 張我軍（1993a）。〈請合力拆下這座敗草穢中的破舊殿堂〉，《張我軍評論集》，頁 16。台北縣：台北縣立文化中心。
- 楊肇嘉（1968）。〈台灣民報小史〉，《楊肇嘉回憶錄》（下），頁 407-440。台北：三民。
- 楊肇嘉（1968a）。《楊肇嘉回憶錄》（上）。台北：三民。
- 葉龍彥（1998）。《台灣電影史》。台北：玉山社。
- 鄧慧恩（2012）。〈僻徑的身影：1925 年前後的黃呈聰〉，《台灣文學研究》no.3:7-49。
- 蔡蕙頻（2009）。〈日治時期臺灣的宗教發展與尊皇思想初探〉，《臺北市立教育大學學報》第 40 卷第一期，頁 119-142。
- 蔡錦堂（1992）。〈日據時期台灣之宗教政策〉，《台灣風物》第 42 卷 4 期。
- Redfield, Robert (1956). *Peasant Society and Culture*.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